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 R〔2025〕47 号

关于菏泽市牡丹区 2025 年第 2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	菏泽市牡丹区 2025 年第 2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（牡政土呈〔2025〕6 号）				
用地面积（公顷）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		
	集体	4.3309	4.2113			4.3309
	国有					
	总计	4.3309	4.2113			4.3309
	土地所属	菏泽市牡丹区吴店镇东方社区、牛楼村。				
批复意见	同意将菏泽市牡丹区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总计土地 4.3309 公顷。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 					
主送	菏泽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税务局，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政府。					

电子监管号：3717022025ZZ0022556